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768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經修訂)
公告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派付中期股息的匯率及中期股息港元金額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半年期股息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度 / 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宣派股息	每 股 0.05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股 0.060851 HKD
匯率	1 RMB : 1.21701879 HKD
除淨日	2021年11月16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1年11月17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1年11月18日 至 2021年11月23日
記錄日期	2021年11月23日
股息派發日	2021年12月29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 號
	合和中心54 樓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細則，本公司決議向A 股股東派發股息時，將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的規定，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的個人所得稅。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細則，本公司決議向A 股股東派發股息時，將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的規定，代扣代繳股息所得的個人所得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公司在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分配股利時可能需要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余燕波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曉冰先生、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			